

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株洲市 财 政 局

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株洲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工信部门、财政部门，有关园区、企业：

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现就做好 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事项及申报条件

具体支持事项和申报条件见省通知文件（附件 1）。

二、申报程序

1. 市区企业（不包括渌口区）的项目，由注册所在地的区工信、区财政部门审核后联合行文推荐到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会审汇总后，联合向省工信厅、

省财政厅推荐申报。

2. 财政省直管县（市）企业（包括渌口区）的项目由县（市）工信、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后，联合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推荐申报，同时抄送市工信局、市财政局。

三、申报方式与要求

1. 项目申报单位按照省通知文件（附件 1）要求在网上系统申报。补助类项目应先通过湖南制造强省项目库系统填报完整的项目入库信息

（<http://222.240.80.54:18080/hnibdp-daq/login>），再进行项目申报。部分专项需同时提交一份纸质申报资料报各区工信、财政部门审核，再由区工信部门统一提交市工信部门（6 月 9 日前，详见附件 2）。

2. 各区工信、财政部门对申报事项的真实性、申报资料要件的齐全性等把关，并于 6 月 15 日前完成在申报系统中的审核。对申报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除由工信部门出具推荐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外，应由具体经办人员（须为在编人员）签字，实名推荐。杜绝虚假申报和重复申报，不得推荐明显不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

3. 各区工信、财政部门于 6 月 9 日前向市工信局、市财政局行文推荐，报送纸质文件一式 3 份（推荐文件包括红头文件和项目汇总表，同时报送电子版），分别报市工信局 2 份，市财政局 1 份。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各专题方向项目联系人详见附件 2

2. 文件上报收件人

市工信局科技与投资规划科 唐巧虬 0731-28681026

市财政局企业科 贺永振 0731-28681152

附件：1.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2022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2. 各专题方向项目联系人

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株洲市财政局



2022年5月25日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 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 通知

各市州和财政省直管县市工信部门、财政部门：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湖南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推动“三高四新”“强省会”等重大战略实施，聚焦“3+3+2”重点领域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根据《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企〔2021〕11号），现组织开展 2022 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方向

按照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的总体要求，以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品牌化为主攻方向，以产业发展“万千

百”工程、新增规模工业企业行动、产业基础再造工程为突出重点，着力支持《2022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指南》（见附件1）所列方向。

二、支持方式

采取补助、奖励的方式。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在湖南省内依法注册，一般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汽车等受特殊资质限制的行业，应在湖南设立独立核算并纳入湖南最小法人统计的分、子公司。申报单位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 and 制度，能够严格落实资金管理要求，积极配合做好调查、调度、绩效评价等工作，具有良好信用。

（二）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有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和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三）各方向具体申报条件参考附件1。

（四）不符合申报条件的几种情况：

1、往年获得省工信厅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或者事项不得再次申报（省委省政府明确为年度分期支持的除外）。

2、已申报2022年省工信厅其他专项资金补助类支持的单位，往年获得重点产业类项目支持且尚未通过验收的单位，以及2020年、2021年连续两年获得省工信厅专项资金补助类支持的单位，不得申报2022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类支持。

3、获得省工信厅2020年及以前年度专项资金支持且尚未通过绩效评价的单位，不得申报。

4、项目单位在项目调度等工作中存在不配合、不合格等现象，或被列入信用湖南网失信名单，不得申报。

5、存在其他不得申报情形的企业。

四、申报程序

（一）市州（不含财政省直管县市）项目，由市州工信局、财政局共同组织申报。市州工信局要认真研究，充分调动各业务科室的积极性，组织相应专题方向项目的申报、初审，与当地财政局共同审核后，统一行文上报省工信厅、省财政厅。

（二）财政省直管县市项目，由县市工信部门、财政局共同组织申报。县市工信部门要认真研究，充分调动各业务股室的积极性，组织相应专题方向项目的申报、初审，在与当地财政局共同审核后，统一行文上报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同时抄报所在市工信局、市财政局。

（三）中央在湘单位和省属单位的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通过所在地的工信部门、财政部门推荐申报。

五、申报方式与要求

（一）项目资料要求。

1、项目资料采取网上报送方式，不接受纸质项目资料（附件1中相应方向有明确要求的除外）。项目申报单位对照申报指南（附件1）和申请报告模版（附件7）编制项目申请报告，通过省工信厅项目管理系统（<http://222.240.80.54:8086/pmp/a/login>）或省财政厅项目资金管理系统（<http://220.168.30.70:28889>）上传提交项目申请报告。补助类项目应先通过湖南制造强省项目库系统

填 报 完 整 的 项 目 入 库 信 息

(<http://222.240.80.54:18080/hnibdp-daq/login>, 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 再进行项目申报。

2、各市县工信部门、财政部门对申报事项的真实性、申报资料要件的齐全性等把关, 并及时在申报系统中审核。对申报专项资金补助的项目, 除由工信部门出具推荐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外, 应由具体经办人员(须为在编人员)签字, 实名推荐。杜绝虚假申报和重复申报, 不得推荐明显不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 对审核把关不严的地方, 将给予通报批评并核减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指标。

3、项目申报资料是资金安排、监督管理、绩效评价、项目验收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企业及法人代表要对申报事项的真实性、数据准确性负责, 由企业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授权人在申报资料上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授权人签名的, 应提供企业法人代表相关授权文书。

(二) 上报文件要求。市县推荐文件需报送纸质文件一式 3 份(只需红头文件和项目汇总表, 不需要项目资料), 省工信厅投资规划处 2 份, 省财政厅企业处 1 份。纸质材料须扫描上传到省工信厅项目管理系统。电子版项目汇总表发送到邮箱 abc2212144@126.com(每个汇总表均要可编辑, 不能是扫描件)。

(三) 申报截止时间。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接受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

六、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一)项目单位在申报过程中遇到业务问题请向当地工信、

财政部门咨询，或者联系附件 1 中相应方向的工作人员。

（二）省工信厅项目管理系统操作问题咨询请致电 18570632457，省财政企业项目资金管理系统问题咨询请致电 0731-85165438。

（三）文件上报收件人：

省工信厅投资规划处：罗邵韬；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新韶东路 467 号；邮编：410004；

E-mail: abc2212144@126.com。

省财政厅企业处：吴琦；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西路 1 号；邮编：410015。

七、特别提醒

1、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项目单位代理专项资金申报事宜，请相关单位自主按程序申报。项目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任何机构或个人假借机关单位或工作人员名义进行推销、违背企业意愿收取费用，可向当地相关部门或省工信厅举报。省工信厅举报受理电话：0731-88955386。

2、申报单位不管是否受其他机构和个人影响，故意报大建小或造假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申报资格并记入企业诚信档案。

附件：1.2022 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2.2022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重点产业项目指导目录

3.2022 年湖南省先进制造业关键产品“揭榜挂帅”榜单

4.2021 年湖南省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重点任务工

程化攻关“揭榜挂帅”榜单

5.全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

6.各专题方向项目汇总表（见挂网附件）

7.各专题方向项目申请报告模板（见挂网附件）



附件 2

各专题方向项目联系人

专项名称	省工信厅业务咨询 联系人	市工信局文件上报收件人
一、重点产业项目	投资规划处 罗邵韬 0731-88955499	科技与投资规划科 唐巧虬 28681026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二、重大平台项目	投资规划处 罗邵韬 0731-88955499 科技处 曾学文 0731-88955375	科技与投资规划科 陈勇 28681026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三、工业转型升级项目	投资规划处 袁潇 0731-88955499	科技与投资规划科 肖明 28681026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四、烟花爆竹机械化技术改造项目	消费品工业处 易慧 0731-88955396	原材料与消费品工业科 李南 28681893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五、关键产品“揭榜挂帅”	科技处 姜鹏 0731-88955378	科技与投资规划科 陈勇 28681026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六、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重点任务工程化攻关“揭榜挂帅”	装备工业处 卢志理 0731-88955383	装备工业与人工智能科 王思思 28681031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七、数字化转型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人工智能处 徐江辉 0731-88955549	电子通信和软件产业科 段红勇 28681892
八、智能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装备工业处 潘晓军 0731-88955383	装备工业与人工智能科 王思思 28681031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九、绿色制造优秀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奖励	节能处 赵鲜松 0731-88955371	市节能减排监督管理处 罗丹 28681047
十、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奖励	装备工业处 潘晓军 0731-88955383	装备工业与人工智能科 王思思 28681031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十一、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认定及奖励	装备工业处 李寿文 0731-88955392	装备工业与人工智能科 王思思 28681031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十二、重点新材料首次应用示范奖励	原材料工业处 王梦兰 0731-88955381	原材料和消费品工业科 宋承文 28681893 需提交 1 份纸质申报材料
十三、首轮次芯片流片奖励	电子通信产业处 黄睿智 0731-88955528	电子通信和软件产业科 段红勇 28681892

专项名称	省工信厅业务咨询 联系人	市工信局文件上报收件人
十四、首版次软件产品 奖励	信息化和软件服务业处 王静 0731-88955462	电子通信和软件产业科 段红勇 28681892
十五、信息安全产业骨 干企业培育、标准制订 奖励	电子通信产业处 黄睿智 0731-88955528	电子通信和软件产业科 段红勇 28681892
十六、国家服务型制造 示范企业、示范平台奖 励	产业政策处 刘擘 0731-88955370	政策法规科 刘生家 28681013
十七、培育发展省级产 业集群奖励	产业集聚推进处 刘也能 0731-88955494	先进制造业集群： 市产业链促进中心 尹利文 28681054
		中小工业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中小企业科 常瑞芹 28681025
十八、产教融合奖励	人事教育处 涂薇 0731-88955326	人事科 巫晓红 28681020 需提交 2 份纸质申报资料

